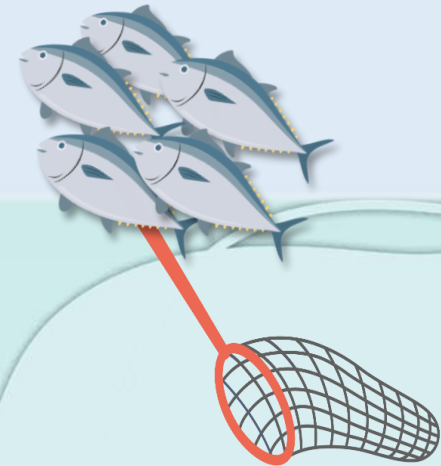


# 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
111.4.22



# 議題焦點

薪資議題  
等

強迫  
勞動

外籍船  
員人權

生活設施  
不佳

國際形象  
受損

不利國際  
經貿談判

市場國要求/  
海關扣押/  
消費者抵制



遠洋水產品出口產  
值約280億元

主要出口國為  
日本、美國及歐盟



# 多次溝通、凝聚共識

2020年起

政府

NGO

產業

擬定本計畫-提出7大策略

行政院4.21院會報告  
准予備查



# 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

1

落實勞動條件

2

強化生活條件  
與社會保障

3

強化仲介管理

4

監測管理機制量能

5

加強權宜籍漁船管理

6

建立深化國際合作

7

宣導共善夥伴關係

提升外籍船員工作  
條件及權益



## 落實勞動條件保障權益

### 問題

1. 薪資未足額給付
2. 境外僱用薪資較境內低
3. 工時爭議

### 策略1

- ✓ 法規要求薪資以現金或匯款，全額直接給付船員
- ✓ 自111年7月起，月最低薪資由「450美元→550美元」，縮小與境內薪資差距
- ✓ 自112年起建立「薪資審議機制」
- ✓ 修法明定經營者須置備出勤紀錄及裝設CCTV科技輔證，工時透明化



## 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-七大策略 (2/6)

### 強化生活條件與社會保障

#### 問題

- 1.船上：  
住艙空間不足、  
航次時間過長、  
船員落海死亡率高
- 2.醫療險不足
- 3.岸上：  
生活設施不足

#### 策略2

- ✓ 修法明定：
  - 新建(改)造漁船符合C188公約，舊船無法調適，減船200艘(預算9億餘元)、揭露遠洋漁船資訊
  - 漁船停留海上時間不得超過10個月
  - 甲板作業者須穿著充氣式救生衣
- ✓ 獎勵建置WIFI，便利船員與外界聯繫
- ✓ 修法明定：
  - 提高境外僱用身故保額(100萬元→150萬元)，新增內含醫療險最低保額30萬元
- ✓ 提高境內勞保投保率與國人相當
- ✓ 增設21處盥洗休憩設施(已完成，持續增設)
- ✓ 增設岸電及住宿設施(前鎮及南方澳)



## 強化仲介管理

### 問題

1. 訛報行蹤不明

2. 仲介不當收費



### 策略3

- ✓ 修法明定：
  - 國內仲介須取得我國勞動部許可
  - 國外仲介須取得來源國許可
  - 涉人口販運或強迫勞動，未盡責者撤銷或廢止許可
  - 修正仲介評鑑標準，邀請NGO參與評鑑
- ✓ 修法明定不得向遠洋船員收取仲介服務費
- ✓ 與來源國洽商明確收費項目及標準



## 提升監測管理機制

### 問題

1.遠洋漁船檢查量能不足

2.人口販運查緝蒐證不易

### 策略4

- ✓ 提升檢查人力與頻率：
  - 第1年檢查率由現行9% → 100%
  - 第2年起檢查率50%
  - 我國公權力未及處，委託第三方驗證
- ✓ 裝設CCTV記錄船上工作情形：高風險漁船優先
- ✓ 修法明定：
  - 提高人口販運罪之刑度
  - 跨部會合作(農委會、內政部、海洋委員會、法務部及勞動部)，強化打擊海上人口販運案件合作機制
  - 藉教育訓練強化犯罪鑑別能力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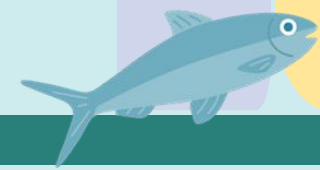
## 加強權宜船管理

### 問題

船籍國管理不善  
輿論課責我國

### 策略5

- ✓ 修法明定：
  - 禁止國人投資FOC船涉及強迫勞動
  - 要求FOC船勞動條件與我遠洋漁船相當
  - 對違反者得廢止許可
- ✓ 進入我國港口之FOC船每年聯合檢(訪)查15%以上(農委會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衛福部、海洋委員會及內政部)
- ✓ 現行FOC管理不足處，建立完善管理制度





## 深化國際合作

### 問題

1. 船員來源國管理薄弱
2. 國際輿論以偏概全
3. FOC船管理不善

### 策略6

- ✓ 與來源國合作：建立外籍船員篩選訓練合作機制
- ✓ 與市場國會商：強化國際溝通，建立資訊管道
- ✓ 與FOC船籍國合作：落實FOC船管理

## 宣導共善夥伴關係

### 問題


經營者勞動權益意識仍待加強

### 策略7


- ✓ 推動業者加入企業社會責任：
  - 參與海洋管理委員會(MSC)、盡職調查
  - 參與漁業改進計畫(FIP)：500艘(45%)
- ✓ 邀請專家學者、NGO參與漁業勞動條件及衛生安全專案檢查
- ✓ 表揚優良船東



# 臺灣堅守人權立國立場、保障船員人權



態度：人權是漁業長期發展的核心，照顧船員是天經地義的事。



目標：讓漁業工作者處於安全、有尊嚴的工作環境，促進漁業之永續。

政府總計投入超過20億元改善措施，攜手產業、NGO，共同提升船員權益。



# 政府及業界積極投入，落實執行， 公民團體持續監督改善情形

## 報告完畢

